

航 道 通 告

粤东航道通〔2020〕7号

广东省粤东航道事务中心关于汕头市 汕北大道（凤东路）澄海段工程莲阳河 特大桥设置施工期助航标志的通告

各有关单位：

因汕头市汕北大道（凤东路）澄海段工程莲阳河特大桥施工，为保障大桥施工期航道安全畅通和船舶航行安全，在该施工水域设置施工期助航和警示标志。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施工地点

莲阳河莲阳大桥下游约3公里处。

二、航标及警示标志设置

（一）侧面浮标：在大桥施工栈桥上、下游约200m处各设

置 1 座侧面浮标，共 4 座。侧面浮标为 HF1.5 型；左侧浮标标体为白色，灯质为单闪绿光，闪光周期 4s；右侧浮标标体为红色，灯质为单闪红光，闪光周期 4s。

（二）侧面灯桩：在大桥施工平台上游迎船面靠航道顶角处各设置 1 座侧面灯桩，在左侧施工平台下游迎船面的防撞墩和右侧施工平台下游迎船面靠航道顶角处各设置 1 座侧面灯桩，共 4 座。左侧灯桩标杆为黑白相间条纹，灯质为双闪绿光，闪光周期 6s；右侧灯桩标杆为红白相间条纹，灯质为双闪红光，闪光周期 6s。

（三）施工警示牌：在大桥施工栈桥上、下游迎船面各设置 1 座施工警示标志，共 2 座。

三、实施日期

自通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1 年 11 月 1 日，施工期提前或延后恕不另行通告。

四、注意事项

请过往该河段的船舶加强瞭望，注意航标变化，严格按照助航标志标示的航道行驶，服从指挥，谨慎驾驶，以策安全。

以上通告，请各有关单位转所属船舶知照。

广东省粤东航道事务中心

2020 年 8 月 14 日



公开方式: 依申请公开

抄送: 广东省航道事务中心, 汕头市交通运输局, 汕头海事局,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澄海航标与测绘所。

广东省粤东航道事务中心办公室

2020年8月14日印发
